

诗意人生写芳华

□徐昌才

我迷恋古典诗词，总是忙里偷闲，见缝插针，充分利用零敲碎打的时间，读几首诗词。长期如此，习以为常。我对诗词唤起的人生体验和经历有独到的认识与理解，一句简简单单的诗句，比如“还君明珠双泪垂，恨不相逢未嫁时”，人们也许以为能够脱口而出，能够说出大概意思，获得大家的喝彩，就是彰显文化底蕴，就感到自豪，可是，我却喜欢将自己对爱情的理解，对人生缺陷的认识，对自我心灵的体察，融汇到诗句当中，表达出意味深长、无可奈何的体验。

当我说出某句诗词的时候，我觉得是在对话人生，反思自我，是在巧借诗句，表达自我。我的生活与诗意无缝对接，这种对接持续久长，演变成一种习惯，一种趣味，一种气韵。我喜欢读书，性情沉静，不爱热闹，不交流俗，唯有从阅读之中才能获得心灵的安顿与闲适，唯有从自我的关怀与反思当中才能获得人生的丰盈与充实。

我和大家一块聊天，聊大家关心的话题，聊儿女情长、家长里短，聊婚嫁嫁娶、生老病死，但是，我的心意不在此，而在远方，而在自我，更在精神。很多时候我在想，还有一篇文章还没有读完，还有一首古诗没有弄懂，还有一幅牡丹画没看够呢。表面上，我活在人群里，骨子里活在经典之中。我不拒绝生活的苟且与世俗，但我更在意心灵的呼唤与回应。我喜欢穿越千古，穿越辽远，

和古圣先贤对话，和大师智者对话。我从来吝惜时间，少读庸常之作，少读无名之文，只读经典。我相信，读一本好书，就是和一位高贵的朋友聊天。我总是心怀虔诚，拜读大家名作，聆听他们的教诲，领会人生的智慧。

我吝惜时间，钟情书籍。常常，晚饭后与同事一块散步，或是周末应朋友之约聚餐，又或者休息时候高歌一场，多则两三个小时，少则几十分钟，玩得很畅快，可是一旦回到家里，感觉到身心疲惫，得不偿失。何故？要看的书还没有看，要写的随笔还没有写，与书籍和文字分离了好几个小时，似乎冷落朋友，疏远了亲人，又似乎赶赴一场约会，失信于朋友，感到自责、愧疚、不安。想弥补，想道歉，可是困乏至极，倒头便睡，只好梦游书海，神交古人。总是觉得自己做错了什么事情，不断地责备自己，愧对那一架书，愧对静静等待自己的古人。

我曾经多次问过自己，早知如此，又何必当初？但是又想，生活在世俗之中，与世俯仰，与时沉浮，逢迎来往，里外应酬，也是生活的一部分，甚至是很难摒弃的一部分。一个人的生活无外乎两种形态，一种是向外发展，融入人群，歌哭悲欢，荣辱与共；一种是向内诉求，聆听内心，滋养精神，安顿魂灵。两种生活求得平衡与和谐，这是最理想的状态。当然，骨子里，我更偏向对心灵的呵护与精神的追求，趣味的培养与性

情的陶冶。我认为一个人幸福与否，别人无从理解和评价，自己也无需从别人的眼光与世俗的标准来衡量，问题的答案在自己心里。我要为自己活一回，要倍加珍惜属于自己的时光与生活，要过自己喜欢和思考过的生活。读书，写随笔，静默思考，欣赏风景，流连山水，欣赏诗文，回归内心，这才是我喜欢的生活。比如，看叶嘉莹先生怎么解读李煜的词，看余光中先生怎么演绎乡愁，看季羡林先生怎么感叹时光流逝，看三毛怎样流浪沙漠戈壁。

我吟咏描写花朵的诗句，一会儿“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为杜甫伤时忧国而潸然泪下；一会儿“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为花开不再、时不我待而感叹唏嘘；一会儿“黄四娘家花满蹊，千朵万朵压枝低”，为黄四娘家繁花怒放、浓艳生辉而叫绝；一会儿“晓看红湿处，花重锦官城”，为锦官城雨润花开，花海汪洋而欢呼。花花世界，欢欣鼓舞，说花诗，道花词，畅心意，怡心神，笑容如花绽放，欢乐似泉喷涌。诗词带给人情感的起伏与净化，诗词带给人生命的惊悸与欢悦。

我对古诗词的热爱，不仅仅停留在背诵层面，而是深入内心，知情晓意，共鸣人生。记得我吟咏元稹祭悼亡妻韦丛的诗句，“今日俸钱过十万，与君营奠复营斋”，叹惋纵然享受荣华富贵，却是祭奠亡妻，超度亡灵，妻子再也无福享受今天的美好生

活；吟诵“诚知此恨人人有，贫贱夫妻百事哀”，“闲坐悲君亦自悲，百年都是几多时”，叹惋人生悲凉，世事无常。又想到苏轼祭悼亡妻的词句，“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无限悲凄。我感叹元稹用情至深，情出肺腑，情动心肠。我感叹，元稹与白居易魂兮相应，神交千里。白居易梦见自己与元稹同游西安大雁塔慈恩寺，梦醒之后作诗寄给元稹；元稹梦见自己与白居易同游西安大雁塔慈恩寺，梦醒之后作诗寄给白居易，两个人梦中相见，诗中所写，情意表达，分隔两地，心灵感应，真是奇迹。

古老的诗词发出美丽的生命光辉，炫人眼目，令人神往。我读古典诗词，不是借此炫耀才情，不是附庸风雅，而是寄托心灵、体验生命、追求美好的生活。我们每个活在现代的人，都可以从古代诗词中找到自己的知音。读诗词，既是和古人对话，又是发现自己，发现诗意人生。

作者简介

徐昌才，长沙市雅礼中学教师，湖南省作家协会教师作家协会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中国文艺评论家协会、中国散文学会、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协会会员。出版诗词鉴赏、语文教学等专著28部。主要致力于语文教育、诗词文化和文艺评论的研究与写作。



赴墟记趣

□刘志华

“叮叮当——叮叮当”，街头传来了久违的声音，脑海里闪现出一个熟悉的画面：长长的街道，挑着担子的老人、甜甜的麦芽糖……记忆的闸门就这样被轻轻敲开，儿时赴墟的情景在脑海一一浮现。

小时候的我们虽也吃得饱穿得暖，但那时还处于交通闭塞，物质匮乏的状态。孩子们很少离开过村庄，倘若父母能带我们去一趟墟，那简直就是天大的奖赏。从街头到街尾，处处都有新奇的事物吸引着我们的眼球。有时看中想要的东西，便拉拉母亲的衣角，嘟嘟小嘴闹一闹，或许想要的东西就到了手。遇到卖糕点和麦芽糖的，母亲也会买些给我解解馋，回家前母亲还会带我去吃一碗点心——飘着葱油香的“老鼠”板。总之，去一趟墟不仅能饱口福还能大饱眼福。

墟日这天，有东西卖的农户天蒙蒙亮便起来准备。菜农把刚从菜园摘下的新鲜蔬菜，进行清洗挑拣，一把一把用稻草整齐地绑好。卖家禽家畜的人，在临行前也会给动物们来一顿美味饱餐。认真做好售前工作，只为能卖个好价钱。弄好后他们扒拉几口饭便挑的挑，扛的扛，匆匆往街上赶。纯粹去买东西的人就不用那么赶了，吃完早饭做好家务再出发。对于平日里面朝黄土背朝天的人们而言，赴墟可是个隆重的日子。他们会刻意地收拾自己，穿上压箱底的衣服。女人们出发前对着镜子梳头，讲究的女子会往头上抹点茶油，乌黑的头发瞬间油亮妥帖，再往身上抹点花露水。捋完发后左呼右唤，与邻居们结伴而行。

每逢墟日总会听到东家孩子哭，西家孩子闹，嚷嚷着要跟着父母去赴墟。可路途遥远加上大人们要买卖东西，所以，任由孩子哭闹也坚持不带。耍赖皮的孩子不管父母怎么劝说都不听，远远地跟在父母的身后。这时，父母也只好用鞭子伺候了。我虽然不哭不闹却也很想跟着去，母亲看出我的心思便柔声地哄道：“路很远，你走不动。会买等路(糖果零食类)给你吃啊！”我心里头有一百个不愿意，嘟着嘴，红着眼眶说：“我想跟你去……”看我可怜巴巴的样子，疼爱我的母亲便给我换上新衣服，带上了我。当我走累时，母亲便背着我走，我趴在母亲的背上欣赏着沿途的风景，感受着爱的温度。

上午八九点钟，集市上人头攒动，熙熙攘攘。上街头的铁匠铺里，风箱“呼啦、呼啦”地响，风声一停，师傅从炉火中夹起火红的铁块，放在板台上，而后师傅俩抡起铁锤，你一锤我一锤

地在趁热打铁。他们的身体随着“叮一当，叮一当”的节奏前倾又后仰，那姿势比舞蹈还动感。三角坪里耍把戏的，卖狗皮膏药的，他们竭力地吆喝着，用他们夸张的动作和语言吸引着过客……想要驻足围观，怎奈母亲脚步匆匆。

墟场不仅是商品的集散地、信息的汇聚地，也是亲戚朋友们的感情联络地。平日大家都忙农活没空往来，许久不见的亲戚在街上碰到后会嘘寒问暖，说说家长里短。各种信息通过墟场传播到各个村庄。墟场还是相亲的好场所，那时的男女青年找对象靠媒人牵线，媒人与双方沟通好后，约定某个墟天在街上碰面。如果男方相中后，就会找个饭店请女方吃饭。本地话调侃曰：“合适就焯面。”女方若有意就会接受邀请。

午饭时分，赴墟的人们有些会吃碗米粉或面条再回家。口袋宽裕的男人则炒上几个小菜，再打上几两酒，慢慢地享受这难得的赴墟时光。饭店、小吃店生意很好，老板们忙得热火朝天。十二点左右，赶集的人们陆续回家，热闹的道路渐渐恢复平静，我们管这叫“散墟”。

随着时代的发展，足不出户的网购模式受到人们的喜爱。如今的墟天已没了从前的热闹场景，现在的孩子也体验不到我们当年赴墟的种种乐趣。“叮叮当——叮叮当”卖糖的敲打声已渐行渐远，我沿着时光的隧道慢慢往回走，回到儿时那条充满回忆的街，我仿佛又听到了熟悉的叫卖声，闻到了葱油的香及糕点的甜……

童年的味道

□李程

今天带孩子一起看书，突然发现书桌上有一大包刚打开的虾条。看见虾条的一瞬间，味觉记忆中那独特的、珍贵的口感在我的口中蔓延，同时如此大包的虾条可以让我吃个够的幸福念头也在头脑中迅速生成。

于是，我迫不及待地拿起一根虾条放进自己快要流口水的嘴里，“咔嚓咔嚓”地大口嚼起来，一根咬碎后迅速又抓起新的一根放进嘴里，虾条在我的嘴里细碎地炸裂开，香脆的味道一下子填满了我的整个口腔。

正当我一根一根幸福地吃着虾条，甚至还想舔舔自己拿虾条的手指时，瞥见了也正在吃虾条的孩子，孩子吃虾条的样子真是

刷新了我对如何吃虾条的认知。只见孩子将肉嘟嘟的小手全部放进撕开的虾条袋子里，像特别有力的机械手臂一样抓出来一大把虾条，稳稳地全部塞进了自己的嘴巴里，大口大口嚼碎了。虾条的调料沾满了孩子的手掌和嘴角，他顾不上擦，又抓出一大把虾条再次塞进自己的嘴里，满足地吃了起来。

看见孩子这样吃虾条，我也心生好奇想来试试。可我的手指刚触碰到虾条的时候，好像手指肌肉有记忆一样，习惯性地只能捏住一根虾条，怎么也不能像孩子那样轻松地抓起一大把来。突然，我脑海里冒出一个更有趣的吃法，便迅速地拿起两根虾条，先把第一根虾条的一端放进嘴巴的左边，趁

着虾条在嘴里还没有化开，再把第二根虾条以同样的方式放在嘴巴的右边，两根虾条在嘴巴的位置固定好后，我迅速把脸转向孩子扮鬼脸状，两根含在嘴里又大部分露在外面的虾条看上去就像两颗长长的“獠牙”，并在嘴巴里发出“沙沙沙沙”的声音，给本就幸福的氛围里更增添了一些乐趣。孩子看到后，也学着我的样子把虾条放进嘴里当“獠牙”，追着我打闹……

这是我和孩子第一次一起吃虾条，第一次同时吃了两根虾条，也是孩子第一次吃这么少的两根虾条。

这真是：虾条的味道在嘴里，童年的味道在心里。

保持读书的定力

□刘奇叶

话，非常惭愧，立刻向母亲认错，从此发愤向学。后来终于成就了自己的道德学问。

唐代诗人李白小时候也很贪玩，慵懒读书。有一天，他到野外游玩，见到河边有位白发老婆婆，手里拿着一根铁棒，在石头上用力磨着。李白感到奇怪，问道：“老婆婆，您这是在干什么呀？”老婆婆回答说：“我想把它磨成一根绣花针。”“绣花针？可是，铁棒这么粗，怎么能磨成细细的绣花针呢？”老婆婆反问：“滴水可穿石，愚公能移山，铁棒为什么不能磨成绣花针呢？”李白被老婆婆的行为所感动，赶紧回家发愤读书去了。后来终于成了名垂千古的诗仙。

曾国藩《家训喻纪泽》云：“尔之短处，在言语欠钝讷，举止欠端重，看书不能深入，而作文不能峥嵘。若能从此三事上下一番苦功，进之以猛，持之以恒，不过一二年，自尔精进而不觉。”时刻告诫他的子孙读书须要有恒心、有毅力，不可半途而废。

鲁迅在《两地书·致许广平十二》中说：“要治这麻木状态的国度，只有一法，就是‘韧’，也就是‘锲而不舍’。”说的就是读书能否做成学问，除必要的天赋外，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有无锲而不舍的精神。

延安时期曾流传一句毛泽东的名言：“一天不读报是缺点，三天不读报是错误。”毛泽东一生酷爱读书，始终如一，孜孜不倦。“我一生最大的爱好是读书”“饭可以一日不吃，觉可以一日不睡，书不可以一日不读”，这些至理名言，无不反映了毛泽东的读书志向、读书精神、读书态度和读书风格。

《王阳明：知行合一的心学智慧》中有一句话说得好：有定力的人，才能做出大事业。保持读书的定力，戒除急躁和虚浮，日积月累，锲而不舍地读书下去，最后才会有所成就。而你却在偷懒逃学，不肯用功读书，这样自我堕落，如何能成就学业？”孟轲听了母亲这番

书学习吧！



雾绕梵净山

张成林摄影



小小说

大黑山的秋天，枫叶如丹，梓树似金，田野里，山坡上谷穗低垂，麦浪翻滚，红彤彤的大苹果挂满枝头，一派丰收景象。

施怡停下脚步，抬头远眺，三十年了，故乡旧貌换新颜，熟悉又陌生。山上那条蜿蜒的小路已经不见了，代之以平坦的水泥路面，各种试验田采摘园的路牌林立，不远处一座小巧的八角亭倚在一棵粗壮的大槐树旁。

施怡眼前一亮，那熟悉的大槐树，那曾经的花开雪白，仿佛一阵阵槐花香从记忆深处氤氲而来……

那是柳丝如雨的春天，山花烂漫，蜂蝶翩翩。山脚下的琼兰小学书声琅琅。一年级二班的施怡老师抬头看向窗外，她在寻找那双黑亮亮的大眼睛。人影一闪，施怡只见一个头发顶。她笑了，知道那个小男孩儿还在。

从上星期到现在，已经是第四次了。这个孩子在窗外听课。最后一节课还没下课那个孩子就跑掉了，可是，他不知道，有双眼睛正关注着他，施怡在校门口的大柳树下躲着呢！孩子边跑边玩儿，一会儿撸撸草籽，一会儿拽片叶子，蹦蹦跳跳，没多大会儿就出了镇子，拐过一个山坳不见了。夕阳满山，山里人家，天晚不便冒昧造访，施怡只好停下脚步，转

身悻悻地走下山。

一连三天，孩子没有来，施怡打算亲自上山一探究竟。

小路蜿蜒，施怡爬得气喘吁吁。半山腰忽然闪出一棵高大的槐树，绿盖如伞，树阴里露出帐篷的一角，施怡走近前，一个小男孩儿撇着屁股戴着垂纱的帽条在蜂箱前忙活着什么，原来是养蜂人家。再一细看，不就是那个去听课的孩子吗？他今天穿了

明来意，女子很犹豫。施怡坚持：“孩子九岁了，必须上学。”女子点头答应。临了补充一句，“得跟孩子商量。”

可是孩子一直没来。

施怡二次登门的时候，杨硕正忙着搬家，蜂箱已经放在了旧卡车上，一家人围坐吃着面条。施怡问硕硕怎么没去上学？硕硕爸老杨尴尬地笑答：“咱们要转场了，这边蜜源不够蜜蜂吃。”

甜蜜的方向

□陈柏清

一件长袖灰色的小线衣，不过头发还是那个扎眼的小桃顶。

“嗨！”施怡在他身后不远处站定，轻声打了个招呼。孩子回过头来，满脸惊讶，刚想跑，却停下脚步。他扶住面前的两根木棍，上面拉着铁线，晾着几件衣服。施怡指了指帐篷，“那是你家？你叫什么名字？”男孩儿回答：“我叫杨硕硕。”一个双鬓蓬松、脸色黝黑的女子走出来，“您买蜂蜜吗？”她热情地招呼。“这是您的小孩儿？”施怡指那孩子，“几岁了？”“九岁了。”施怡说

几个蜂箱过日子？何况，如果没有知识，将来恐怕连养蜂也不行！”老杨低下头不语，施怡的话使他的脸憋得通红。施怡说：“有难处大家可以帮，但孩子必须接受文化教育，这样日子才有希望啊！”硕硕妈也在旁边说：“老杨，孩子那么爱读书，你就让他去吧！”孩子黑亮的眼眸充满渴望求助，让施怡眼中一热，“如果你们不同意孩子去读书，我就一直跟着你们！”施怡执拗得近乎幼稚的话语，把老杨惹得噗嗤乐了。他说：“小施老师，你不用跟着我们，我发誓，孩子可以去读书。”他叹口气，“你说得对，孩子不读书是没有前途的，我明天就让孩子去上学！”

硕硕读到三年级的时候，施怡就去新疆支教了。如今已是桃李满天下，两鬓飞霜。

她在亭子里坐下来，问旁边乘凉的老人，“这里从前有一个杨姓的养蜂人家，搬走了？”

“养蜂人家？”老者凝神想了下，“你说的老杨家，他家不养蜂了，老杨年纪大了。儿子很厉害，在北京的一家研究所工作。前年给村里捐了一个图书室，书免费看。”他指着山脚下一座玻璃屋顶的房子，“喏，就那儿，老杨每天忙着给乡亲们找书。”

屋顶的玻璃闪着亮堂堂的光，施怡的心里仿佛淌着蜜，甜出了泪花。